

附3： 已结清平台债权未了结的出借人信息报告表

姓名	身份证号	联系电话	电子邮箱	户籍所在地 (省/市)	出借平台	平台运营企业	出借本金	已收回本息	未收回本金	未收回利息	相关证据材料

注：相关证据材料是指能证明出借人因基于平台信息撮合，出借及回收资金而留存的相关电子或纸质材料，包括但不限于电子合同、资金收付凭证或截屏、短信等各类材料。